东苕溪提防加固提升工程（东苕溪绿道）绿化养护工程

**施工班组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2023-05-007

招标人：湖州南浔城投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代理机构： / （盖章）

日期：2023年5月

**第一章 招标要求**

**一、项目概况及基本要求**

|  |  |
| --- | --- |
| **类别** | **描述（要求）** |
| **项目名称** | 东苕溪提防加固提升工程（东苕溪绿道）绿化养护工程 |
| **建设单位** | 湖州市南浔区交通局 |
| **总承包单位** | 湖州南浔城投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招标单位** | 湖州南浔城投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分包模式** | 🞎劳务分包 🞎专业分包 |
| **工程规模** | 东苕溪绿道（南浔区）13公里，包括各类绿化、乔木约24500株，自行车停车廊3个，驿站1个，以及其他附属配套设施共计422210.72平方米 |
| **施工工期** | 养护期一年（具体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中标公示期满次日为开工时间计算工期（确定中标人后，要求开标后次日进场做准备工作） |
| **项目预算价** | 168万元 |
| **项目地点** | 湖州市南浔区菱湖镇、和孚镇 |
| **施工范围** | 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东苕溪绿道（南浔区），包括各类乔木，各类地被绿化以及其他附属配套设施（如自行车停车廊、驿站等），管养初期场地清表及杂物清理 等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最终以招标人及业主单位要求为准，直至本工程满足功能性要求及设计单位、业主单位要求并竣工验收合格为止。注：本项目工共分二个标段：一标段为菱湖段，二标段为和孚段，投标人可投多个标段，同一投标人只能中一个标段，若出现同一投标人中不同标段时，则按该标段中标顺序由下一名递补。同一投标人中不同标段时，中标顺序原则按标段先后顺序确定（如：同一投标人同时分别为1标段和2标段的第一中标侯选人，按标段顺序确定其为1标段的中标人） |
| **甲供材料** | 无  |
| **质量目标** | 🗹合格 🞎区标化 🞎市标化 🞎金象杯 🞎飞英杯 |
| **安全目标** | 安全无事故 |
| **履约保证金** | 无。 |
| **预付款** | 无。 |
| **付款方式** | 年终根据考核结果及收到业主款项后根据结算方式支付。 |
| **结算方式** | 养护单价\*实际养护面积-其他扣款，其中中标人在工程款结清前提供应付工程款足额的9%增值税税额专用发票，不足部分从应付工程款中进行扣除。 |

**二、投标人资格及商务条件**

|  |  |
| --- | --- |
| **类别** | **要求** |
| **投标人资格** | 🞎 招标人 分包库内单位。🗹 未进入招标人班组库的单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具有园林绿化相关内容（属于区政府扶持的强村公司）。 |
| **投标保证金** | 无。 |
| **招标控制价/基础下浮费率** | 控制价（最高限价）为 4元/m2 ，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招标控制价最高限价，否则作为废标处理。投标报价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
| **其他奖励** | 🗹无。🞎本次获得飞英杯，奖励：中标结算下浮率-1%。 |
| **招标代理费** | / |

**三、投标方式**

|  |  |
| --- | --- |
| **类别** | **要求** |
| **开标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 请投标人认真、完整填写招标文件要求的各项文件、并缴纳投标保证金后，于2023年5月23日9时30分前将投标文件送达：南浔区南浔镇朝阳路88号招标人公司开标室；投标截止时间后（含）提交的不予受理。 |
| **联系电话** | 湖州南浔城投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孙工0572-3018269 |
| **开标地点** | 湖州南浔城投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二楼开标室(214室） |
| **投标文件的编制及包封要求** |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须装订成册并密封包装，未密封包装的视为无效标。** |
| **投标文件组成内容** | 1、《投标函》 |
| 2、《强村公司证明文件（加盖镇政府公章）》 |
| 3、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
|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 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 6、《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 |
| 7、《廉洁自律承诺书》 |
| 8、《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
| 9、公司基本账户开户证明及账号信息（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基本存款账户开户信息） |
| 10、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
| 11、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
| **要求：**1、**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本招标文件关于投标文件要求的文件格式、内容打印装订（胶装或订书机装订，并在每一页上加盖公司公章），不得擅自涂抹、更改，否则视为无效标。**2、按照上述清单顺序进行装订。 |
| **无效标的情形** | **投标文件存在对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未作出响应或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1.投标文件未密封包装的；****2.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内容打印装订的，投标文件擅自涂抹、更改的；****3.投标人不满足招标文件载明的企业资质的；****4.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保证金的；****5.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有效资格审查资料或投标文件组成内容提供不全的；****6.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进行签字、盖章的；****7.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8.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9.投标人的投标承诺存在未如实反映或虚假承诺等情况；****10.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基础下浮率区间范围的；****11.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四、评标办法**

1、开标

第一步，招标人于开标前对投标文件的密封性进行检查，并对检查情况签字确认**（由递交投标文件的第一家单位和最后一家单位作为所有投标人的代表在检查记录表上签字）**。

第二步，启封，宣读各单位投标报价。

第三步，对投标人的资信部分进行审查，审查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投标人营业执照及资质的真实性和有效性、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以及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等，审查满足要求的投标人进入报价评定程序。

2、报价评定

本工程报价总分100分，按以下标准评定。

（1）有效标的确定

**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认定为无效投标报价，**其余为有效投标报价。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1. 商务报价评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别 | 评审因素 | 分值 | 评标标准说明 |
| 1 | 报价 | 有效投标报价 | 100 | 最低有效投标报价得100分，次低有效投标报价得99分，以此类推。 |

**注：如出现投标报价相同者，采用随机抽签确定得分及排名，各投标单位以递交投标文件的先后顺序作为各自的抽签序号。**

（3）其他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低价金额为准。

2、当有效投标人﹤3个时，评标委员会应判定本次投标是否具有竞争力。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本次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按流标处理，由招标人重新组织招标。

3、招标活动流标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招标人安排专人负责按规定收取、密封保存，在本项目重新招标时作为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使用。该投标人按规定重新提交投标文件的，招标人应将该投标人的前后两份投标文件同时开标，投标人报价以两份投标文件中低价的报价为准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报价。

4、投标人存在撤销投标文件和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不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等情形，或被行政部门查实存在违法违规行为而无法履约的，招标人重新招标时可以拒绝其再次投标，该投标人不服从规定采取其他过激行为扰乱招标人正常招标程序的，招标人有权没收投标人全额投标保证金（投标人为招标人库内班组的，招标人有权对其扣罚现金2万元，在其入库保证金或任一工程款中进行扣除），对此投标人完全知晓并同意；因此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由投标人承担并赔偿招标人的一切损失。

5、**投标人的法人授权委托人本人确无法参加本次投标和开标的，可以由其委托其它人员（代表）参加，招标人在与投标人的法人授权委托人本人电话或微信视频确认后可按规定收取投标文件。**

**五、中标人确定**

1、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按总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并按照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应当确定排名第1名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2、排名第1名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排名第2名的投标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同样原因的，可以确定排名第3名的投标人为中标人，不再进行重新评审。招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3、投标人在本次招投标期间已中标承揽工程项目中有在建未完工的项目数量达到3个及以上的，原则上取消该投标人的本次中标人权利，对此投标人完全知晓并同意，否则招标人有权视投标人不服从公司管理从而取消其入库资格并清退出库，投标人不服从决定采取其他过激行为从而对招标人正常经营生产造成干扰的，招投标有权扣罚投标人全额入库保证金；如该投标人履约能力较好，招标人对其的信用评价得分为优良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议，在综合评审后认为该班组仍能胜任的，可以适当放宽条件由其中标。

4、开标完成后，招标人应发布中标公告，中标公告一般公示3个自然日，公示期满后招标人发布中标通知书予中标人。

5、中标人应当自招标人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人要求及招标文件规定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在合同签订前需缴纳足额的履约保证金到招标人公司账户。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能按照招标人的要求缴纳履约保证金和签订合同的，或者拒签合同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本项目的中标资格并另行选择中标人，并没收投标人全额投标保证金（投标人为招标人库内班组的，招标人有权对其扣罚现金2万元，在其入库保证金或任一工程款中进行扣除），对此投标人完全知晓并同意；因此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由投标人承担并赔偿招标人的一切损失。

**六、其他**

1、投标人须对本招标文件进行通篇阅读理解，并对自己的投标行为负责，一旦被确定为中标人，并严格按照本招标文件要求，以及业主单位与招标人双方签订的合同中招标人应履行的职责和义务精心组织施工，合同中约定招标人承担的责任和义务，本工程中标人一并承担。

2、因业主单位原因导致本工程工程量增减、合同中止或终止等，招标人接受并同意的，本工程中标人一并接受和同意，由此对中标人可能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或者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后接到业主单位取消该项目实施的，招标人与中标人的合作自动终止，由此对中标人可能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4、中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人的要求组织施工，涉及无信息价材料在采购和施工前须得到业主单位的签证确认并经招标人确认后方可实施，如投标人在未经确认的情况下擅自施工导致后期无信息价材料得不到签证或签证价格不理想、竣工结算及审计时导致亏本等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如对招标人造成损失的则由中标人负责全额赔偿，对此投标人完全知晓并同意。

5、投标人完全知晓并同意按照南浔城市集团《建设工程竣工结算审计实施办法》或业主其它规定和要求进行工程竣工结算，否则由此产生的一起责任和损失由中标人承担，由此如对招标人造成损失的则由中标人负责全额赔偿，对此投标人完全知晓并同意。

6、投标人严格按照南浔城市集团品牌库或业主单位、招标人要求的工程材料及设备品牌采购相关材料和设备，对此投标人完全知晓并同意，并在投标报价时已充分考虑。

7、因中标人原因导致招标人被通报批评的，招标人有权视情节严重对中标人处2至5万元每次的经济处罚，严重的处10万元每次的处罚，在当期工程款中进行扣除。

8、中标人必须对在建工程和已完工程进行保护，交付业主单位使用前的一切保护费用由中标人负责，业主单位及招标人的保留设施由中标人负责保护，由于中标人的原因造成损坏的，中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期限内修复，超出规定时间未修复的，招标人有权委托第三方对损坏设施进行修复，发生的费用直接在工程款中扣除，对此投标人完全知晓并无条件接受。

**9、中标人承诺并保证本工程所有施工人员（管理人员、农民工等等）参与考勤，未按照规定进行考勤的，招标人有权可以不予支付工程款。中标人承诺并保证本工程不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的行为、不发生农民工讨薪事件，如发生民工讨薪的，积极、及时处理，否则招标人有权在未征得中标人同意的情况下先行垫付讨薪人员的薪资，相关垫付费用由招标人在中标人工程款中直接扣除，本工程工程款不够扣除的可以从中标人履约保证金或入库保证金、中标人其他任一工程的工程款中进行扣除，情节严重的取消其入库资格并清退出库。**

**七、附件**

附件1：《绿化养护合同》；

**第二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外包封面**

投标文件（正本）

|  |
| --- |
| 项目编号： 发包单位： 工程名称： 标 段：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投 标 单 位：（盖 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地 址：联系电话：邮政编码： |

**投 标 函**

致：湖州南浔城投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根据你方招标工程项目编号为 {项目编号} 的 {招标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图纸、工程建设标准及其他有关文件后， 标段我方愿以 元/m2的投标报价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及有关附件。

3、我方承认投标函附录是我方投标函的组成部分。

4、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招标人规定的工期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工程。

5、如果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工程质量达到的目标为： 。

6、如果我方中标，将按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日期与贵方签订承包合同，并承担承包单位的一切义务和责任。

7、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8、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0、我方承诺：**

（1）我单位此次提交的投标文件等所有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材料本身、签字、盖章等）均真实有效的，如有不实，我单位自愿取消本项目投标资格，一旦中标，中标无效，接受招投标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2）将严格按照招投标文件、施工图纸、贵公司与业主签订的承包合同、其他相关文件、法律法规、以及贵公司制度管理要求，精心组织施工作业，保证本工程按期、达标完成并交付。

（3）将严格按照贵司及业主要求时间进场，不以任何理由为借口拖延进场时间，并承诺本工程按贵司要求的工期完工并交付。

（4）我单位认可本工程招标程序及结果，并对自身投标报价负责，我单位承诺签订本承诺函后愿意承担如中途放弃本工程施工的违约责任，接受并承担由我单位原因造成的贵司的一切损失，完全服从贵司对我单位的一切处理。

（5）为保证工程进度与质量安全，我单位将按照投标文件配备项目管理人员，全面负责施工组织与现场管理，保证不会以任何形式转包、违法分包该工程项目；如我单位违背了招标文件要求的工程进度与质量安全，贵司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扣罚全部履约保证金；如单位转包工程或者违法分包工程，我单位自觉承担因转包工程或者违法分包工程不符合规定的质量标准造成的损失及连带赔偿责任，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我单位完全知晓并同意本工程在完工后15日内提交工程结算书及相应结算资料到贵公司项目负责人，若未按时提交的视为我公司自动放弃本项目结算（包括我司认为已提交给贵司但没有证据证明已提交给贵司的），招标人有权代为结算审计对账并确定最终审定价格，我公司对此审计结果完全认可并接受，由此对可能造成的经济损失、一切责任与风险由我公司自行承担。同时贵司有权不予支付本项目工程款，对此我司完全知晓并同意。

（7）我单位保证安排的全部施工人员（农民工）参与考勤；保证不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报酬的行为、不发生农民工讨薪事件，如发生的，我单位将积极主动处理，否则贵司可以在未得到我单位同意的情况下先行垫付相关的所有费用，我单位对此予以认可，并同意由贵司在今后应支付给我单位的款项中直接扣除，且贵司有权选择取消我单位的入库资格并没收交纳的入库保证金。

投 标 人： （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 **强村公司证明文件（加盖镇政府公章）**

（正文内容）

## **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正文内容）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班组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经营期限：

姓名：（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入库班组：（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法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本人 系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为我公司代理人，参加湖州南浔城投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分包单位入库活动以及贵公司的后续所有招投标活动。代理人 在分包单位入库和投标过程中，以及今后所有合作开展的项目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包括但不限于入库、投标、签约、联系、对账、结算等），我公司和本人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权。本委托不可撤销。特此委托。

附件：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入库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日期： 年 月 日

**特别声明：入库公司及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均确保本《授权委托书》以及其他相关的材料上所有盖章、签字的真实性，不存在弄虚作假，否则除《授权委托书》等材料确有效外，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民事责任、刑事责任等）。**

**湖州南浔城投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

为了进一步加强项目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防范事故发生，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保障国家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全面落实各参建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施工安全管理，有效遏制重、特大事故的发生，确保施工期间的人身、设备安全，由湖州南浔城投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甲方）与\*\*\*\* （以下简称责任单位，乙方）签订施工安全责任书。

1. 乙方安全生产责任目标

（一）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和各级监管部门安全生产与综合治理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与湖州南浔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健全“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安全生产责任体系，持续深化“平安”和“法治”建设。

1. 承建项目不发生以下各类事故
2. 管辖范围内不发生等级以上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3. 管辖范围内不发生重大群体性上访事件和刑事案件;
4. 管辖范围内不发生人员死亡事故；
5. 不出现拖欠民工工资问题；
6. 不发生重大环境污染、地质灾害、消防安全等事件；
7. 不发生造成重大影响的综治事件；
8. 不发生与工程建设相关的其它重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和维稳安保事件。

（四）支持并协助政府相关部门开展工程建设领城的扫黑除恶工作,以及全社会的反恐工作,为社会和谱稳定做出应有的贡献。

（五）开展单位经营班子各成员安全生产（消防安全)述职工作。

（六）研究制定加强本单位安全生产（消防安全)、应急管理工作的具体实施措施或办法。

（七）制定健全吊装、登高、有限空间、易燃易爆场所用电、动火等危险作业操作规程，落实作业审批、现场监控等工作。

（八）有分包和业务协作的单位，制订对分包和协作单位安全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

（九）制订与当地政府有效衔接的应急预案。

（十）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防灾减灾日”、“消防安全宣传月”等主题宣传活动。

（十一）工程施工作业现场安全设施设备达到标准要求。

（十二）治安内保、调解、信访、消防、反（防）恐组织机构健全，分工明确，责任到人。

（十三）治安、安全、消防、反（防）恐、信访、维稳等各项工作措施落实到位。

二、其他事项

（一）对执行本责任书工作突出，成绩优秀的单位给予表彰。对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考核不合格、重要安全生产工作任务未完成的进行通报批评。

（二）责任书签字人如工作发生变动，接任人为自然签字人。

（三）本责任书一式两份，长期有效。

入库班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廉洁自律承诺书

为了有效遏制不公平竞争和违法违规违纪问题的发生，确保招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特向贵司郑重承诺，在参与贵司工程项目内部招投标过程中严格遵守下列行为准则：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以及廉洁从业的各项规定；

2、不以任何理由、任何形式向招标人相关工作人员或其亲戚、朋友等利益相关人提供宴请或馈赠礼金、购物卡、会员卡、电子礼卡、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好处费、感谢费等；

3、不以任何名义为招标人相关工作人员或其亲戚、朋友等利益相关人支付、报销应由其个人支付的费用；

4、不以任何理由安排招标人相关工作人员或其亲戚、朋友等利益相关人参加健身、娱乐和旅游等活动；

5、不为招标人的业务部门、关联企业或人员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高档办公用品或为装修住房、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等提供方便；

6、不以贿赂之外的其他方式拉拢招标方相关工作人员，使其违背公平、公开、公正竞争原则，帮助实现中标目的；

7、不在非公务场合洽谈业务，不一对一洽谈业务，不许诺事后给予招标人相关工作人员利益；

8、如果招标人相关工作人员以帮助实现中标目的为对价向投标人索取贿赂或谋求其他个人利益，投标人应拒绝招标人相关工作人员的要求，或发现招标人相关工作人员向投标人透露商业秘密，一并向招标人监督部门举报并提供相关有效证据，举报邮箱：nxctjsjt@163.com；

如果承诺人违背上述承诺并中标，承诺人自愿承担宣告中标无效、与招标人签订的合同无效、招标人有权拒绝支付合同款、承诺人自身损失自己承担并赔偿招标人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的民事法律责任及因此产生的刑事责任。

入库班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本人作为经授权的投标人代表，清楚知晓湖州南浔城投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工程项目内部招投标活动，对以下事项作出承诺：

一、本人承诺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竞标；

二、本人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未参与围标串标；

三、本人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的，递交投标文件行为作为实施串通投标违法行为的关键环节，本人承担直接责任人员法律责任，接受相应行政处罚和失信惩戒。

入库班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唯一代理人（内部施工班组负责人）（签名）：

月 年 日

## **公司基本账户开户证明及账号信息**

（正文内容）

##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工程名称：

|  |  |
| --- | --- |
| **岗位或工种** | **人员数量** |
| 如：绿化工 |  |
| 如：泥工 |  |
| 如：油漆工 |  |
| 如：水电工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注：本公司承诺在项目进场时确保每天的施工人数为表上的最少人数，如果少于表上总人数，本公司承诺2天内补足人数，否则视为我公司违约。**

入库班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2：

**绿化养护承包合同**

甲方（发包方）： 湖州南浔城投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方）：

甲方将 东苕溪提防加固提升工程（东苕溪绿道）绿化养护工程 委托乙方承包绿化养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合作的原则协商一致，订立本承包合同。

1. **合同金额**

1、项目名称：

2、本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 元整（￥ 元）**，养护单价为 元/m2，养护面积 m2，（以实际养护面积或测绘报告为准）。该金额含税金，税率调整时，合同价款作相应调整。

**二、养护期限**

 年，即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三、绿化主要养护内容**

按照合同附件养护标准及考核标准的内容。

**四、养护工作要求**

绿化养护工作分为基本工作项目（简称基本工作）和定期工作项目（简称定期工作）

两部分。基本工作是指一般的正常维护，即浇水、清理垃圾、补植和病虫害防治、除杂草和修剪等；定期工作是指全面修剪整形、施肥、除杂草、松土和全面病虫害防治。绿化养护工作要求及检查验收标准详见附件。

**五、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权利和义务**

1、全面监督、指导、检查、验收乙方工作；

2、与季节或立地条件不相适应的植物，在乙方接收养护前须作必要更换的，经甲方同意，其费用由甲方负责；

3、在检查时如发现有不合格之处，应以“质量整改通知书”的形式书面通知乙方；

4、甲方应根据乙方事先通知的作业计划，安排专门人员协调解决水电等配套工作；

5、及时为乙方办理结算，按时支付当季应付费用。

**（2）乙方权利和义务**

1、严格按合同标准养护管理，确保质量；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

管理；

2、交付当天乙方需对苗木进行验收，如有异议当日提出，否则视为甲方交付苗木生长良好。

3、对甲方检查不合格之处，乙方应在3天内进行整改。如果逾期，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整改，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未及时整改或整改不到位达【3】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2000元作为违约金；

4、负责对合同范围内绿地的主要观赏植物进行挂牌宣传，说明其品种原产地，生长特性及养护方法；

5、统一着装，佩戴工卡上岗。做到工完场清，文明作业；

6、为保证保管到位，乙方应建立日常的巡查制度，配备专职管理人员，做好日常

养护记录，建立绿化养护技术档案。有紧急情况随叫随到；

7、对本合同养护项目实施养护管理所用的一切劳动力、材料和服务由乙方自行组

织，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8、乙方必须重视安全生产。养护期间，由养护工作引起的养护工作人员或他人的人身损害和财产损失，乙方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和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与甲方无涉；

9、承包期限内，本合同养护项目内苗木发生死亡（非人为因素），乙方应及时按照原有品种补齐或修复，并经甲方验收，并自行承担所需费用。如遇不可抗拒自然灾害（如特大干旱、暴雨、冰雹等）造成重大损失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补救办法。合同期限届满时，乙方应保证本合同养护项目苗木完好无损。未完成的由乙方负责补齐或修复。届时，未补齐或修复的，甲方可自行或委托他人补齐或修复，费用由乙方负责；

10、无条件服从甲方安排的特殊假期或上级检查布置的临时养护任务，由此产生的费用乙方负责。

11、由乙方工作失误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12、乙方承担养护工作而发生的水、电费及除虫、除草、施肥等全部费用；

13、按时获取绿化养护费用。

**六、履约保证金**

乙方交纳人民币 / 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待合同全部履约完成后，扣除乙方违约被扣除款项，一个月内一次退还（无息）。

**七、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八、结算与付款方式**

1、付款方式：按年终根据考核结果及收到业主款项后扣除相应费用后支付，支付应使用人民币，乙方凭有效发票为付款前提。罚款按每月考核情况扣除，（每月考核90分及以上的全额支付，80分-89分的本季度应付价款扣除10%，70-79分的扣除20%，60-69分的扣除30%，60分以下的养护费用不予支付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考核评分明细表详见附件。

2、结算方式：合同签订的养护单价\*实际养护面积-其他扣款。

**九、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违约责任**

1、中途退约：甲乙双方无须提出任何理由，提前60天书面通知对方即可解除合同。

2、若乙方连续两次未能按照甲方的要求完成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若乙方连续两次未能提供养护记录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若乙方考核低于60分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十一、考核验收**

甲方不定期采取普查与随机抽查相结合的方法，对乙方绿化养护质量进行考核验收，乙方需提供养护日期记录表，作为付款依据；

**十二、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合同双方应首先通过协商解决，达成书面协议，如协商不成，可选择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提请湖州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合同双方均有约束力。

（2）向有南浔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合同生效**

1、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3、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补充协议作为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4、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5、本合同一式 肆 份，双方各执 贰 份。

发 包 方： （盖章） 承 包 方： （盖章）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电 话： 电 话：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附件1

**工程绿化养护标准**

一、总 则

1.本规程适用于本工程绿化的养护工作。

2.在遵守本规程的同时，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强制性标准的规定。

3.植物凡经栽植成活一年以上的，其保存率均应达到98%以上，长势良好。

 4.养护的直观标准

 4.1长势树木长势旺盛。

 4.2叶片叶色正常、叶大而肥厚、不黄叶、不焦叶、不卷叶、不落叶、无明显虫屎、虫网、被虫咬食叶片数量、每株在10%以下。

 4.3枝干树干挺直、倾斜度不超过10度，树干基部无蘖芽滋生、枝干粗壮、无明显枯枝、死桩、基本无蛀干害虫的活卵、活虫，介壳虫在主、侧枝上基本无活虫。

 4.4树冠完整美观、分枝点合适、侧枝分布均匀、枝条疏密适当，内膛不乱，通光透光。

 4.5行道树分枝点高低、树高、冠幅基本一致，无连续两株缺株、相邻5株的高差＜10%。

 4.6花灌木着花率高、开花繁茂、无落花落蕾现象。色块灌木无缺株断行、覆盖度达100%，色块分明，线条清晰流畅。

 4.7绿篱、造型灌木形状轮廓清晰，表面平整，园滑、不露空缺、不露枝干、不露捆扎物。

 4.8藤本长藤分布合理、枝叶覆盖均匀、附着牢固、覆盖度达85%以上。

 4.9草花生长健壮、花繁叶茂、无残花败叶。花坛整洁美观、四季有花、层次分明、图案清晰、色彩搭配适宜。

 4.10草坪生长茂盛、叶色正常、基本无秃斑、无枯草层、无杂草、无病虫害、覆盖度达98%以上，留茬高度经常保持在6-8cm。

 5.养护的施工标准

 5.1浇水排水

 5.1.1原则浇水应根据不同植物生物学特性、树龄、季节、土壤干湿程度确定。做到适时、适量、不遗漏。每次浇水要浇足浇透。

 5.1.2天气在30度以上必须2天内浇透一次水。

 5.1.3大树依据具体情况和浇水原则确定。地栽宿根花卉以土壤不干燥为准。喷灌浇水每次开启时间不少于30分钟，以地面无迳流为准。

 5.1.5夏季高温季节应在早晨和傍晚进行、冬季宜午后进行。

 5.1.6雨季应注意排涝、及时排出积水。

 5.1.7暴雨后应排除树木周围的积水。新栽树木周围积水尤应尽速排除。对于栽种于地下水位较高地块的苗木，特别是大乔木更应采取有效的排水措施。

 5.1.8灌溉用水不能采用有害污水。灌溉时，要注意保护树木根部的土壤不被冲刷。

 6.施肥

 6.1原则为确保园林植物正常生长发育，要定期对树木、花卉、草坪等进行施肥。施肥应根据植物种类、树龄、立地条件、生长情况及肥料种类等具体情况而定。

 6.2施肥对象乔、灌木；生长不良的树木；木本花卉；草坪及草花。 施用的肥料种类应按树种、生长期、土壤条件等不同要求定。早期扩大冠幅，宜施氮肥；观花观果树种应增施磷、钾肥。

 6.3施肥化肥应溶解后再施用。干施化肥一定要注意均匀，用量宜少不宜多，施后必须及时充分浇水，以免伤根伤叶。

 6.4施肥次数乔木每年施肥不少于2次；灌木每年施肥不少于3次；色块灌木和绿篱每年施基不少于2次，；草坪每年施肥不少于2次。根据苗木长势及业主要求可以增加施肥次数。

 6.5施肥量应根据树种、树龄、生长期、肥源以及土壤理化性状等条件决定，施化肥一般用量，乔木250克/株•次，灌木150克/株•次，色块灌木和绿篱30克/㎡•次，草坪10克/㎡•次。

 6.6乔、灌木施肥应挖掘施肥沟、穴，以不伤或少伤树根为准，深度不浅于30公分，栽植在草地上的树木，可采用穴施。

 6.7树木养护施用肥料，应以有机肥为主，不宜长期施用单一化肥。有机肥应腐熟后施用。施用宜在晴天，除根外施肥，肥料不得触及树叶。

 7.修剪

 7.1原则修剪应根据树种习性、设计意图、养护季节、景观效果为原则，达到均衡树势、调节生长、姿态优美、花繁叶茂的目的。

 7.2修剪包括除芽、去蘖、摘心摘芽、疏枝、短截、整形、更冠等技术。

 7.3养护性修剪分常规修剪和造型（整形）修剪两类。常规修剪以保持自然树型为基本要求，按照“多疏少截”的原则及时剥芽、去蘖、合理短截并疏剪内膛枝、重叠枝、交叉枝、下垂枝、腐枯枝、病虫枝、徒长枝、衰弱枝和损伤枝，保持内膛通风透光，树冠丰满。造型修剪以剪、锯、捆、扎等手段，将树冠整修成特定的形状，达到外形轮廊清晰、树冠表面平整、圆滑、不露空缺，不露枝干、不露捆扎物。

 7.4乔木的修剪一般只进行常规修枝，对主、侧枝尚未定型的树木可采取短截技术逐年形成三级分枝骨架。庭荫树的分枝点应随着树木生长逐步提高，树冠与树干高度的比例应在7：3至6：4之间。行道树在同一路段的分枝点高低、树高、冠幅大小应基本一致，上方有架空电力线时，应按电力部门的相关规定及时剪除影响安全的枝条。

 7.5灌木的修剪一般以保持其自然姿态，疏剪过密枝条，保持内膛通风透光。对丛生灌木的衰老主枝，应本着“留新去老”的原则培养徒长枝或分期短截老枝进行更新。观花灌木和观花小乔木的修剪应掌 握花芽发育规律，对当年新稍上开花的花木应于早春萌发前修剪，短截上年的已花枝条，促使新枝萌发。对当年形成花芽，次年早春开花的花木，应在开花后适度修剪，对着花率低的老枝要进行逐年更新。在多年生枝上开花的花木，应保持培养老枝，剪去过密新枝。

 7.6绿篱和造型灌木（含色块灌木）的修剪，一般按造型修剪的方法进行，按照规定的形状和高度修剪。每次修剪应保持形状轮廓线条清晰、表面平整、圆滑。修剪后新梢生长超过10cm时，应进行第二次修剪。若生长过密影响通风透光时，要进行内膛疏剪。当生长高度影响景观效果时要进行强度修剪，强度修剪宜在休眠期进行。

 7.7藤本的修剪藤本每年常规修剪一次，每隔2～3年应理藤一次，彻底清理枯死藤蔓、 理顺分布方向，使叶幕分布均匀、厚度相等。

 7.8草花的修剪要掌握各种花卉的生长开花习性，用剪梢、摘心等方法促使侧芽生长，增多开花枝数。要不断摘除花后残花、黄叶、病虫叶，增强花繁叶茂的观赏效果。

 7.9草坪的修剪草坪的修剪高度应保持在6-8cm，当草高超过12cm时必须进行修剪。混播草坪修剪次数不少于10次/年，结缕草不少于5次/年。

 7.10修剪时间落叶乔、灌木在冬季休眠期进行，常绿乔、灌木在生长期进行。绿篱、造型灌木、色块灌木、草坪等按养护要求及时进行。

 7.11修剪次数乔木不少于1次/年，灌木不少于3次/年，绿篱、造型灌木不少于4次/年，色块灌木不少于4次/年。

 7.12修剪的剪口或锯口平整光滑，不得劈裂、不留短桩。

 7.13修剪应按技术操作规程的要求进行，须特别注意安全。

 8.病虫害防治

 8.1原则全面贯彻“预防为主，综合防治”的方针，要掌握园林植物病虫害发生规律，在预测、预报的指导下对可能发生的病虫害做好预防。已经发生的病虫害要及时治理、防止蔓延成灾。病虫害发生率应控制在10%以下。

 8.2病虫害的药物防治要根据不同的树种、病虫害种类和具体环境条件，正确选用农药种类、剂型、浓度和施用方法，使之既能充分发挥药效，又不产生药害，减少对环境的污染。

 8.3喷药应成雾状，做到由内向外、由上向下、叶面叶背喷药均匀，不留空白。喷药应在无风的晴天进行，阴雨或高温炎热的中午不宜喷药。喷药时要注意行人安全、避开人流高峰时段，喷药范围内有食品、水果、鱼池等，要待移出或遮盖后方能进行。喷药后要立即清洗药械，不准乱倒残液。

 8.4对药械难以喷到顶端的高大树木或蛀干害虫，可采用树干注射法防治。

 8.5施药要掌握有利时机，害虫在孵化期或幼虫三龄期以前施药最为有效、真菌病害要在孢子萌发期或侵染初期施药。

 8.6挖除地下害虫时，深度应在5～20cm以内，接近树根时不能伤及根系。人工刮除树木枝干上介壳虫等虫体，要彻底干净，不得损伤枝条或枝干内皮，刮除树木枝干上的腐烂病害时，要将受害部位全部清除干净，伤口要进行消毒并涂抹保护剂，刮落的虫体和带病的树皮，要及时收集烧毁。

 8.7农药要妥善保管。施药人员应注意自身的安全，必须按规定穿戴工作服、工作帽、戴好风镜、口罩、手套及其他防护用具。

9.松土、除草

 9.1松土土壤板结时要及时进行松土，松土深度5～10cm为宜。草坪应用打孔机松土，每年不少于2次。

 9.2除草掌握“除早、除小、除了”的原则，随时清除杂草，除草必须连根剔除。绿地内应做到基本无杂草，草坪的纯净度应达到95%以上。

10.补栽

 10.1保持绿地植物的种植量，缺株断行应适时补栽。补栽应使用同品种、基本同规格的苗木，保证补栽后的景观效果。

 10.2草坪秃斑应随缺随补，保证草坪的覆盖度和致密度。补草可采用点栽、播种和铺设等不同方法。

11.支撑、扶正

 11.1倾斜度超过10度的树木，须进行扶正，落叶树在休眠期进行，常绿树在萌芽前进行。扶正前应先疏剪部分枝桠或进行短截，确保扶正树木的成活。

 11.2新栽大树和扶正后的树木应进行支撑。支撑材料在同一路段或区域内应当统一，支撑方式要规范、整齐。支撑着力点应超过树高的1/2以上，支撑材料在着力点与树干接触处应铺垫软质材料，以免损伤树皮。每年雨季、台风来临前要对支撑进行一次全面检查，对松动的支撑要及时加固，对坎入树皮的捆扎物要及时解除。

12. 防护设施

 12.1凡易受冻害的树木，冬季应按不同树种分别采取根际培土及覆草、主干包扎、修剪、根腰部涂刷石灰浆等防寒措施。防寒工作应在12月上旬前完成。对包扎保护越冬的树木，按树木耐寒程度和天气情况，在春分后逐步拆除其包扎物并即清运，最迟应在4月上旬前拆除清运完毕。

 12.2为防止雪压损枝，大雪时，应及时清除枝叶积雪。有倒伏危险的树木应立柱支撑保护。清除积雪时不得损伤树冠。

 12.3对树干的空洞应及时填补。

13. 地被和草坪养护

 13.1 地 被

 13.1.1地被植物在未覆盖地面期间，每年应及时除去杂草、中耕若干次；清除废弃物、除草、中耕时，应防止损伤地被植物的根系。

 13.1.2天气干旱、土壤干燥时，要适时、适量进行浇水。早春发芽前期采取薄肥勤施的方法进行普遍施肥。

 13.1.3 发现枯死植物应及时挖除并补植。影响景观的枯叶残花要随时整理清除。

 13.1.4 木本地被植物萌发能力强者，应根据生物学特性进行修剪。

 13.2草 坪

 13.2.1草坪覆盖度大于96%、长势保持良好；区域内垃圾、杂物及时清除。

 13.2.2草坪中杂草应及时除去，杂草覆盖率不得高于5%，大型野草更应随时挖除。草坪纯洁度应保持大于95%。除草须采用人工除草法，人工除草要将杂草连根拔除。

 13.2.3裸露地块应及时补植。

 13.2.4草坪应适时进行修剪，每年不少于四次，路边和树根边的草要修剪整齐。修剪应使用轧（滚）草机，滚草前必须清除草坪上石子、瓦砾、树枝、等杂物及垃圾。滚草要平整，边角无遗漏，草屑应及时清除。

 13.2.5土壤干燥时，应及时浇水。浇水方式宜以喷灌为主。

 13.2.6病害、虫害的防治应以防为主，防治结合。防治用药应选择生物制剂和高效无毒或低毒的药剂。

 13.2.7 凡低洼常年积水处，要盲沟排水。

 13.2.8冬季应做好草坪防火工作。在草坪枯黄前（十一月份），必须全面进行一次修剪，高度控制在3 cm以下，草屑及草坪内的枯叶等必须全部清除；在冬季应加强日常防火巡视，发现草坪着火必须及时扑灭并做好清理工作。

13.2.9 9月底10月初补播一季黑麦草草籽，要求：公园、观赏性，进口多年生矮生黑麦草草籽

14. 其 它

 14.1绿化养护必须合理配备现场管理人员，做好养护区域的巡视、维护等日常管理工作，防止人为对绿化的严重损坏，对轻微或偶尔发生难以控制的人为损坏能及时负责处理。

 14.2加强绿化养护的安全生产管理，各项安全生产措施落实到位，确保无安全事故发生。

 14.3做好文明生产工作，注重树立良好的社会形象。积极主动协调好与当地群众的各种关系。

 14.4做好养护区域的保洁工作，绿地内保持整洁，环境优美。

附件2：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考核内容** | **管理要求**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1 | 绿化养护（50 分) | 树木成活率、保存率>95% | 每少1%则扣1分，扣完为止。 | 12 |
| 2 | 地被、色块无块状缺失，重要节点及时更换草花。 | 每缺少2处扣1 分，更换不及时每处扣1 分，扣完为止。 | 3 |
| 3 | 草皮常年覆盖率>95% | 成片草皮出现枯黄，及其他零散如衔接处、各类线井交界处等枯黄、黄土裸露面积大于300 平方厘米的，每3处扣1 分（换季草允许有20 天局部枯黄期）。 | 3 |
| 4 | 生长势良好，健康植株比例>95% | 生长良好比例每少1%则扣1 分，扣完为止。 | 3 |
| 5 | 乔、灌木修剪（抹芽）合理 | 违规操作扣2 分/次；不及时修剪形成萌芽多，弱枝、病枝多，有折损枝等，每株扣0.2 分，修剪后清理不干净的，每处扣1 分。 | 4 |
| 6 | 绿篱、球类、草坪修剪平滑、美观 | 按照要求进行留养修剪，有线条缺短或不连贯，每处扣1 分；应当修剪，但尚未及时修剪，每次扣1 分。 | 3 |
| 7 | 病虫害防治和控制及时，基本无病虫害所造成的较大伤害 | 病虫害防治措施不力，对植物造成损害，视情况每次扣1-3 分，发生大面积病虫害造成严重影响的不得分。 | 4 |
| 8 | 用药符合规定，配比正确，操作安全，不发生药害事故 | 违规用药或发生药害事故，此项不得分。 | 3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考核内容** | **管理要求**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9 |  | 绿化带内基本无杂草、杂物 | 不间断地耕除杂草，并及时清运，10cm 以上高度的杂草， 且面积大于1 平方米的，每发现1 处扣0.5 分；草坪草种混杂，明显有杂草、杂物的，且占比超5%的，扣1-3 分；大型野草长期清除不到位，扣1-3 分。 | 4 |
| 10 | 及时松土、施肥、追肥 | 施肥每年至少2 次，每少1 次扣1 分；植株长势衰弱、观花植物开花效果不理想的，再扣1 分。 | 3 |
| 11 | 适时浇水，及时抗旱、抗寒 | 不及时抗旱、抗寒，造成植物严重缺水、冻伤，每发现1 处，扣1 分。 | 3 |
| 12 | 植物生长区域排水良好 | 造成植物周围积水的，每发现1 处扣0.5 分；水涝造成植物生长不良，甚至死亡的，每发现1 处扣1-2 分。 | 3 |
| 13 | 绿地坡形保持自然流畅 | 发现局部塌陷，应及时修复，保持绿地坡形自然流畅，泥土无裸露，否则视情扣分。 | 2 |
| 14 | 景观线路通畅（12分） | 景观线路通畅，与支干道有机衔接，路边无裸露泥土 | 线路不通畅，存在支干道交叉口连接修补不到位，每发现1 处扣0.5 分；路边有裸露土的，每发现1 处扣0.5 分。 | 3 |
| 15 | 游步道、绿道路面平整，标示线清晰 | 每发现1 处坑洼，扣1 分。 | 2 |
| 16 | 景观线纵向延伸，推进进村主干道景观绿化管养工作 | 推进景观线的绿化景观效果向村域延伸。持续抓好景观线道路岔口绿化的养护工作，若发现管理养护不到位， 则视情扣分。如果发现与美丽乡村景观线相连的美丽乡村精品路建设成果不理想、管护不到位的，应当及时向当地政府反馈。 | 2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考核内容** | **管理要求**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17 |  | 维护汀步设施正常功能 | 保持汀步设施、功能完善，对汀步损坏以至于造成绿化带踩踏的，每发现1 处扣0.5 分。 | 2 |
| 18 | 排水通畅，路面无积水 | 排水通畅，各路段没有明显积水，每发现1 处积水扣1 分。 | 3 |
| 19 | 环境卫生（15 分） | 绿化带干净整洁美观 | 绿化带范围内（含绿道、节点）环境干净整洁，每发现 1 处陈年垃圾，扣1 分；发现零星废弃物，3 处扣1 分。 | 10 |
| 20 | 沿线整洁有序，无乱设固定垃圾箱、垃圾回收房 | 在景观线沿线，乱设置垃圾箱、垃圾桶等收集设施，影响环境整洁的，每发现1 处，扣1 分。发现路边乱设摊现象，及时反馈当地政府处理。 | 3 |
| 21 | 水塘、河道干净整洁，节点内水塘水质较好 | 维持景观线绿化带、节点区域内水塘日常保洁，确保水岸无垃圾杂物，每发现1 处扣0.5 分；水质良好，否则酌情扣分。若发现沿线河道有明显漂浮物等影响景观的情况，及时反馈当地政府处理。 | 2 |
| 22 | 环境与设施维护（12分） | 绿化带内、节点标识标牌维护齐全 | 绿化带内及节点标识标牌维护齐全，有损坏且维修不及时的，视具体情况扣0.5-3 分。 | 3 |
| 23 | 平侧石整齐完整 | 发现侧石、平石松动、破损或倒塌，长时间不处理的，发现1 处扣0.5 分。 | 3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考核内容** | **管理要求**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24 |  | 沿线违法建筑管控 | 加强日常巡查，绿化带范围内不得新增违法建筑，发现新增问题点位，管理养护单位须及时向当地政府反馈。如果发现新增问题点位未及时向当地政府反馈的，1 处扣1 分。 | 1 |
| 25 | 空间线缆管控 | 弱电线缆全部实现下埋，有乱拉电线情况的，及时反馈当地政府；发现乱拉电线线缆，但未及时反馈的，每发现1 处扣0.5 分。 | 1 |
| 26 | 灯光、桌椅等设施维护及时 | 重要节点区域照明设施、座椅、景观小品等设施维护良好，景墙无破损，无违法广告，每年至少开展2 次全面检修。对存在明显问题的，每处扣0.5 分。 | 4 |
| 27 | 规范管理（8 分） | 专业养护管理 | 编制可行性管理养护方案，并交属地政府审核；建立长效专业养护队伍，养护措施齐全，对养护不规范，甚至懈怠的，扣1-2 分。 | 2 |
| 28 | 养护项目管理规范 | 管理养护的台账要收集保存齐全。养护项目管理按规定执行，管理资金使用规范，对未达到要求的，酌情扣分。 | 2 |
| 29 | 安全管理 | 采取有效防患措施，确保无安全隐患，若发生安全事故的，不得分。 | 2 |
| 30 | 应急处理 | 做好防台风、暴雨、大雪等极端天气的应对工作，因措施不及时、不到位，造成景观线绿化及景观设施严重损失的，不得分。 | 2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考核内容** | **管理要求**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31 | 社会影响与监理评介（3 分） | 社会公众评价、监理单位信息反馈 | 体现经常性管理，接受监理单位监督及群众评议，若有不良反映与社会舆情的，酌情扣1-3 分。 | 3 |
| 合计 | 100 |  |  | 100 |

**绿地养护管理季度考核情况汇总**

**（第\_\_\_季）**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别** | **考核时间** | **实得分** | **备注** |
| **一** | **月考核** |  |  |  |
|  |  |  |
|  |  |  |
| **二** | **季度平均考核分** |  |
| **三** | **直接扣款项** |  |